

证券代码：874652

证券简称：睿健医疗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腾讯会议）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David YUAN（袁兴红）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7,272,83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53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43,000,000 股（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或不超过 49,450,000 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 6,450,000 股），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49,450,000 股，且均满足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 25%等北交所上市条件的要求。本次发行均为新股发行，股东不转让老股。最终发行数量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入“血液净化高值耗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型血液净化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血液净化创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其持股比例共享。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11）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需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在中国证监会注册登记的方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报告》(公告编号：2024-07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

048)；《公司章程（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4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规定，公司制定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以下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已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

- （1）《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0）；
-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2）；
- （3）《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6）；
- （4）《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7)；
- （5）《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8）；
- （6）《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9）；
- （7）《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0）；
- （8）《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1）；
- （9）《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2）；
- （10）《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3）；

- (11)《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4)；
- (12)《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5)；
- (13)《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6)；
- (1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7)；
- (15)《授权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68)；
- (16)《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4-05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601,4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1%。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Medcore Investment Limited)、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及《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7,272,8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三年一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4,775,09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美宜科投资有限公司 (Medcore Investment Limited)、宁波正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滔已回避表决。

(十九)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	58,759,816	100%	0	0%	0	0%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6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7	《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8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9	《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0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	58,759,816	100%	0	0%	0	0%

	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4	《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5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6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58,759,816	100%	0	0%	0	0%
18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53,932,417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徐鹏飞、胡虹波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0,019.48 万元、13,172.13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7.16%、17.64%，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三）《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网上投票结果统计表》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4 日